

目擊船舶建議

認知到 ICCAT 及其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實體或捕魚實體 (CPCs) 為 ICCAT 魚種打擊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活動所做的持續努力；

明瞭 CPCs 及其懸旗船舶若建立一有效機制，蒐集與回報可能於公約區域以違反 ICCAT 養護管理措施方式作業之外籍船舶或無國籍船舶的目擊資訊，將支持此等努力；

因此，注意到結合並更新第 94-09 號有關遵從 ICCAT 養護及管理措施之決議與第 97-11 號有關轉載和漁船目擊之建議的效用；

ICCAT 建議

1. 倘目擊外籍船舶或無國籍船舶從事符合第 18-08 號建議第 1 點所定義之推定為非法、未報告及不受規範漁撈或漁撈相關活動（例如轉載），締約方及合作非締約方、實體或捕魚實體 (CPCs) 應透過其主管機關於公約區域所進行之執法與偵察活動，儘可能地蒐集大量資訊。需蒐集的資料清單已納入目擊資訊表（如附件），並應該使用目擊資訊表及依據下列條文傳送船舶目擊資訊予秘書長。
2. 當依據第 1 點目擊船舶時，目擊 CPC 應無不當延遲地通知並提供任何所記錄之船舶影像予受目擊船舶之船旗 CPC 或船旗非 CPC 的適當機關，且：
 - a) 倘受目擊船舶之船旗國為 CPC，船旗 CPC 應無不當延遲地對系爭船舶採取適當行動。目擊 CPC 與受目擊船舶之船旗 CPC，皆應提供適當的目擊資訊予秘書長，包括所採取之後續行動細節。
 - b) 倘受目擊船舶之船旗國為非 CPC、船旗無法辨識、或為無國籍，目擊 CPC 應無不當延遲地將目擊相關的所有適當資訊提供予秘書長。
3. 倘依據第 1 點目擊船舶且有合理理由懷疑該船為無國籍時，鼓勵締約方登臨該船以確認國籍。倘該船確為無國籍，鼓勵締約方主管機關依據國際法檢查該船，且倘有證據顯示，鼓勵締約方依據國際法採取適當行動。登臨無國籍船舶之締約方應無不當延遲地通知秘書長。
4. 在船旗國首肯下，鼓勵 CPCs 登檢屬非 CPCs 之船舶，且該船在公約區域內國家管轄水域外從事鮪類與類鮪類及和該等魚種有關物種的漁撈或漁撈相關活動。自此類登臨活動所蒐集的適當資訊應回報予秘書長。倘於依據本點登檢後，CPC 斷定該非 CPC 船舶事實上並無減損 ICCAT 養護措施，不得視該船為第 98-11 號建議第 1 點所認定之船舶。

5. CPCs 應該鼓勵其在公約區域作業之漁撈與支援船蒐集並回報相關資訊予適當國內機關，以支持本建議規範之船舶目擊過程。
6. 秘書長應儘速轉送依據本建議所收到的任何資訊予所有 CPCs，並向委員會回報，俾於下屆 ICCAT 年會考量。
7. 鼓勵 CPCs 將其聯絡窗口通知秘書長，以促成依本建議之合作及其他適當行動。秘書長應於 ICCAT 網站公布此資訊。
8. 本建議取代並廢止第 94-09 號有關遵從 ICCAT 養護及管理措施之決議與第 97-11 號有關轉載和漁船目擊之建議。

目擊資訊表		
1. 目擊日期：	年	月 日 時
2. 受目擊船舶位置：		
緯度	經度	
3. 受目擊船舶名稱：		
4. 船旗國：		
5. 註冊港（國家）：		
6. 船舶類型：		
7. 國際無線電呼號：		
8. 註冊號碼：		
9. ICCAT 序號：		
10. IMO 號碼：		
11. 估計船舶全長及總噸數：	公尺	GT
12. 漁具描述（倘適用）：		
類型：	估計數量（單位）：	
13. 船長國籍：	幹部：	船員：
14. 船舶狀態（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漁撈	<input type="checkbox"/> 航行	<input type="checkbox"/> 漂流
<input type="checkbox"/> 補給	<input type="checkbox"/> 轉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15. 受目擊船舶之活動類型（請敘明）：		
16. 船舶描述：		

17. 其他相關資訊：

18. 上述資訊係由下列人員蒐集：

姓名：

職稱：

目擊方式（倘適當，包括船舶/航空器名稱）：

日期：年/月/日

簽名：